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业务规定

主送：营业部、一线保障单位及驻外办事处 发件方：天航市场销售部国际业务室

签发人：潘毅 拟稿人：王扬洋 经办人：王超

抄送：天航（财务部） 发布对象：营业部、驻外办事处、一线保障单位

发布方式：销售终端 电子运价手册 电子邮件

关于下发天津航空 2023 年部分国际航线留学生 免费行李额的业务通知

一、定义：

针对购买重庆=伦敦、天津=西安=伦敦、天津=首尔航班普通经济舱客票的留学生可再额外享受一件 23 公斤免费行李额（每件行李重量不超过 23 公斤/50 磅，三边之和不超过 158 厘米/62 英寸）的政策。

二、方案：

目标人群锁定留学生，采用凭学生证明实名制购买。

三、适用条件

（1）适用旅客类型：购买重庆=伦敦、天津=西安=伦敦、天津=首尔航线所有可销售普通经济舱客票的留学生；

（2）销售渠道：

天津航空官方直销渠道：天津航空直属售票处、天津航空官方服务热线 95350；

天津航空授权的 OTA 平台、第三方代理等销售渠道；

(3) 适用旅行类型：单程，往返程；始发方向不限。

(4) 适用航线：CKG=LHR、TSN=XIY=LHR、TSN=ICN；

(5) 适用舱位：不限；

(6) Q 价时添加 SD 标识 (QTE:SD/GS)，系统可返回留学生行李额，较普通经济舱增加 1 件；

(7) 适用航班日期：自政策下发之日起—2023 年 10 月 28 日；

(8) 适用出票日期：自政策下发之日起—2023 年 10 月 28 日；

(9) 适用票证：826 电子客票。

(10) 针对已出票的普通经济舱非留学生客票，如事后提交材料符合审核要求，可允许换开为留学生客票。

四、出票凭证

1、售票处及天航授权的第三方平台/代理出票时旅客需出示本人护照及学生证复印件或入学通知书复印件，审核通过后给予出票。

2、由呼叫中心出票的旅客，需将本人护照及学生证扫描件或入学通知书扫描件发送至天津航空国际客服邮箱 95350csh@tianjin-air.com。呼叫中心按旅客提供证件审核并给予出票。

3、各销售单位需提醒旅客乘机时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如因未携带证件或证件不符合要求导致无法享受留学生权益所

造成的损失，由旅客自行承担。出票时审核证件不符合规定的不得享受此政策。出票单位需填写申请单（如附件）进行留存并发送至天航国际业务室邮箱备份。邮箱地址：天航国际业务室 <GSGJ@hnair.com>

4、各销售单位需完整保留留学生身份材料电子版三年，天津航空将不定期抽查。

5、如发现违规出票，冒用留学生身份等情况，将对出票单位超出普通客票权益的差额部分实施 10 倍金额处罚。

五、保障流程

地面工作人员按照旅客客票票面显示的免费行李额保障。同时需查验留学生身份证明的相关材料（原件），如发现旅客无或未持留学生身份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信息不符，多出的行李件数旅客需按行李收费规定支付超限行李费用后办理。如旅客持普通旅客客票，现场提供留学生相关身份证件要求按留学生权益保障时，工作人员需指引旅客联系现场票务柜台、95350 热线办理客票变更，或现场按超限行李收费规定支付超限行李费。逾重行李收费等内容以当时有效的国际差异化服务规定为准。

附件：天航留学生免费行李额申请表

天航市场销售部国际业务室

2023 年 6 月 13 日

附件：天航留学生免费行李额申请表

旅客姓名	航班日期	护照号	审批人	备注